

证券代码：000918

证券简称：嘉凯城

公告编号：2023-017

##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所载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被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3]第 000529 号）。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暨 2022 年年度董事会、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控审计服务，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所”）具有证券期货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恪尽职守，为公司提供了高质量的审计服务，其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鉴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及内控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控审计服务。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 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1) 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590676050Q

(3) 成立日期：2012年2月9日

(4) 首席合伙人：梁春

(5)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6) 企业类型：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7)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无（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8) 资质情况：具备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9) 人员信息：截至2022年12月31日，合伙人272名；有1603名注册会计师，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1000人。

(10) 业务信息：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年度业务总收入309,837.89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75,105.65万元，证券业务收入123,612.01万元。上市公司2021年报审计449家，其中房地产行业审计客户10家，上市公司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等，审计收费总额50,968.97万元。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民币7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无。

#### 3、诚信记录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

行政处罚6次、监督管理措施30次、自律监管措施2次、纪律处分1次；88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分别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6次、监督管理措施41次、自律监管措施5次、纪律处分2次。

## （二）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李相繁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李冠楠

质量控制复核人：李泰逢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李相繁，于2004年12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年12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1年9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22年1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为2家。从事过的证券服务业务主要包括：

序号	业务类型	项目名称	负责范围
1	上市公司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	新三板	参仙源参业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3	上市公司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李冠楠，2022年3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4年10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2年9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22年11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为2家。从事过的证券业务主要包括：

序号	业务类型	项目名称	负责范围
1	上市公司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	上市公司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3	上市公司	沃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4	新三板	北京呈天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5	新三板	北京三多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李泰逢，于1999年6月成为注册会计师，1999年7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0年7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21年12月开始从事复核工作，近三年承做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超过4家次。

## 2、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李相繁、签字注册会计师李冠楠、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李泰逢无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的记录。

## 3、独立性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 4、审计收费

根据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年度审计费用共计200万元，不含差旅费，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15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50万元。总额较上年无变化。

##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审计及内控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且在多年的审计工作中能够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2023年度的审计工作。

###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经核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执业经验丰富，能够独立胜任公司的审计工作，且在多年的审计工作中能够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审计意见能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我们认可公司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暨2022年年度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其在担任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勤勉尽职，客观、公正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在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未发现该所及其工作人员有任何不当行为，也未发现公司及公司工作人员有试图影响其独立审计的行为。全体独立董事同意续聘该所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 3、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暨2022年年度董事会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及监事会同意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2023年度的审计工作，财务报表及内控审计报酬总计200万元，不含差旅费，并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4、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四、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暨2022年年度董事会决议》
- 2、《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审计委员会关于2022年年报工作会议决议》
- 4、《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说明》
- 5、《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22年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关联方交易等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6、《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预计公司关联交易等有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